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課程綱要草案分區公聽會意見回應表

序號	公聽會紀錄			處理與回應
	場次/發言人	主要訴求	理由	
1	東區/黃○○	技術型高中資訊科技內容能依群科不同需求有不同版本的教科書	技術型高中資訊科技課程內容會因為群科專業差異而有不同的需求，特別是有部分的群科資訊科技列為統一入學測驗的考科、課程內容會銜接到後續專業學習，因此針對技術型高中資訊科技建議後續教科書規劃，能依群科需求有A、B、C等不同版本的內容。	各群科均有對資訊科技應用課程的需求，此在群科課程內應有適切規劃。本資訊科技課程乃為一般科目的課程，是以高中生應具的資訊素養為核心，並無針對特定的群科。
2	中區/賴○○	教學內容以生活化為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科技的發展是否可以考量到人本的因素？是否能考量心智尚未成熟的學生在面對科技時的狀況，學習如何正確運用科技，而非受科技產品限制。</li> <li>2.國小及國中階段是否以團隊合作及家庭實作面向來設計科技領域的學習。</li> <li>3.高中階段的學習，是否可以延續國小及國中時的收穫，使得學生可以學習科技如何運用在生活中，並且進一步使學生思考自己未來的發展及運用科技來協助人們的生活。</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科技領域的內容皆有規劃科技與人及社會的互動關係，應能說明科技發展與人本因素的關係。</li> <li>2.目前國小及國中階段之內容設計，確是動手實做為課程實施的主軸。</li> <li>3.目前的高中內容之規劃確實是以延續國中小的學習經驗為主。</li> </ol>
3	中區/莊○○		科技領域以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分為國小、國中、高中階段，課綱以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為主軸，引導學生學習，已獲得跨領域思維學習，著重「做、用、想」為核心。另外，在教學能力、師資培育可以結合各大學師培機構在規劃師資培育課程，利用在職進修或暑假進修，提升教師跨領域教學能力及編輯教材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科技領域的內容是以做用想為核心，著重在動手實做來整合跨領域的知識學習。</li> <li>2.教育部目前應已著手規劃教師之在職進修的方式及其課程規劃。</li> </ol>